



CUSHMAN &
WAKEFIELD

戴德梁行

房地产估价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
价值时点：2020 年 9 月 10 日

谨呈：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 2 座 5 楼
Tel: +86 755 2151 8000
Fax: +86 755 8246 3610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报告编号：

F/WH/2009/2052/ZA

估价项目名称：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之市场价值评估

估价委托人：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徐 露（4220150036）

谢 颖（4220040044）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

致估价委托人函

敬启者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承蒙 委托，我们根据为人民法院处置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值之估价目的，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程序，在合理的假设下，采用比较法，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物业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专业分析、测算和判断。估价结果如下：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物业，房屋用途为住宅，权利人为冯春燕，建筑面积为 203.71 平方米，于价值时点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在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下，其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3,5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捌万元整），折合单价为人民币 17,574 元/平方米。

本估价报告在房地产市场情况无较大波动时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自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起，若市场情况有较大波动或超过一年时需重新进行估价。

欲了解估价报告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估价报告全文。

估价结果明细表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权利人：冯春燕

币种：人民币

权属证明编号：武房权证岸字第2007006472号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市场价值 (元)	单价 (元/m ²)
住宅	203.71	3,580,000	17,574

注：评估总值取整到万位。



目录

- 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声明
- 2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 3 估价结果报告
 - 3.1 估价委托人
 - 3.2 房地产估价机构
 - 3.3 估价目的
 - 3.4 估价对象
 - 3.5 市场背景
 - 3.5 价值时点
 - 3.6 价值类型
 - 3.7 估价原则
 - 3.8 估价依据
 - 3.9 估价方法
 - 3.10 估价结果
 - 3.1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 3.12 实地查勘期
 - 3.13 估价作业日期
- 4 附件
 - 附件一 估价对象及比较案例位置图
 - 附件二 估价对象评估委托书及权属证明复印件
 - 附件三 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 附件四 比较案例外部照片
 - 附件五 专业帮助情况和相关专业意见
 - 附件六 估价所依据的其他文件资料
 - 附件七 房地产估价机构营业执照和估价资质证书复印件
 - 附件八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估价资格证书复印件

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声明

我们根据自己的估价职业道德、专业胜任能力和勤勉尽责估价，在此承诺和保证：

- 1.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在估价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1.2 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 1.3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与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 1.4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 -2015 以及《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 -2013》进行估价工作，撰写估价报告。

2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2.1 一般假设

本次估价的假设前提

权利人（冯春燕）依法拥有估价对象（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合法产权，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估价对象以合法方式取得，取得过程中所涉及的各种法律文件、手续齐全，各种规费、税费、费用已全数缴清。

估价对象以合法方式建设，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各种规划、施工已得到政府主管部门（如规划、建设、消防、质监等）的批准及验收。

估价对象以合法方式利用或使用，利用或使用过程中所涉及的各种法律文件、手续齐全，各种规费、税费、费用已全数缴清。

价值时点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查勘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价值时点与查勘日期一致。

估价对象在公开市场上转让时应符合《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规定》及估价对象所在地地方行政法规的规定。

未经调查确认或无法调查确认的资料数据

我们已获得委托方或权利人提供给我们估价对象权属证明复印件（见附件），但我们并未进行该权属文件的查证及确认，也未核实该权属文件所载的相关内容是否已发生变更。我们仅以该权属文件所载的相关内容作为估价的依据，并不作任何形式的权属证明，也不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我们已获得委托方或权利人提供给我们估价对象的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许可、法定通告、地役权、土地使用年期、土地与建筑物辨识、建筑物竣工日期、地块面积、建筑面积、占用情况、租赁情况、规划方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我们并无理由怀疑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在估价过程中我们很大程度上接受并依赖于这些资料。同时我们获知所有相关可能影响估价的重要事实已提供给我们，并无任何遗漏。

我们以估价需要为限对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但我们对估价对象的查勘仅限于其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进行结构测量及设备测试以确认估价对象是否存在结构性损坏或其他缺陷，除特别指出外，我们假设估价对象可以正常使用，我们不承担对建筑物结构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同时，我们也未进行实地丈量以核实估价对象的地块面积、建筑面积，我们以提供给我们权属证明复印件所记载之地块面积、建筑面积作为估价的依据，我们也不承担对地块面积、建筑面积的准确性进行调查的责任。

估价中未考虑的因素

在估价中，我们没有考虑估价对象已经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按揭或其他债项对其市场价值产生的影响，也没有考虑估价对象转让时可能发生的任何税项或费用。

在估价中，我们没有考虑假设估价对象在公开市场上自由转让时，权利人凭借递延条件合约、售后租回、

合作经营、管理协议等附加条件对其市场价值产生的影响。

在估价中，我们没有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的因素，也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特殊的买家偏好、未来的处置风险等对估价对象市场价值产生的影响。

根据估价人员及承办法官于现场物业管理处询问及《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房产评估调查笔录》，估价对象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现场查勘日 2020 年 9 月 10 日，欠物业管理费合计 13,446 元人民币，本次估价不考虑该因素的影响。

2.2 未定事项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未确定事项，故本估价报告无未定事项假设。

2.3 背离事实假设

根据委托方提供之《武汉市不动产权登记信息查询单》、《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目前该物业为抵押状态，并已查封，本次估价不考虑该因素的影响。

2.4 不相一致假设

本次估价的估价对象不存在不相一致事项，故本估价报告无不相一致假设。

2.5 依据不足假设

由于无法联系上被申请人即产权人，我司估价人员无法进入估价对象内部进行现场查勘，根据承办法官的指示，本次评估设定估价对象具有完整的住宅使用功能，且其内部布局合理，内部为普通装修。

2.6 本估价报告的使用限制

本估价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次估价目的使用，我们不承担对任何第三者对本估价报告的全文或任何部分内容的任何责任。

如未获得我们的书面许可，本估价报告的全文或任何部分内容或任何注释，均不能以任何形式刊载于任何文件、通函或声明中。

本估价报告在房地产市场情况无较大波动时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自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起，若市场情况有较大波动或超过一年时需重新进行估价。

3 估价结果报告

3.1 估价委托人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3.2 房地产估价机构

机构名称：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安社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 T2 座 503A、502B1
法定代表人：程家龙
资质等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地产估价一级资质
资质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 0200022
资质有效期限：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

3.3 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处置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3.4 估价对象

基本状况

估价对象：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
权利人：冯春燕
建筑面积：203.71 平方米
房屋用途：住宅
占用情况：根据现场勘察及有关人士指示，目前该物业作住宅使用，为空置状态。

区位状况

坐落位置：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
区域类别：住宅区
周边环境：「百步华庭」位于百步亭花园路 18 号，东临百步亭花园路，南临后湖南路，西临温馨路，北临后湖大道。周边物业有幸福时代、同鑫花园、百步亭现代城等，周边生活配套有武汉市汉铁高级中学、育才怡康小学、武汉市汉铁初级中学、武商量贩、中百超市、家乐福、武汉百步亭医院、武汉岱山医院、湖北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等，生活较为便利。旁设“百步亭花园”公交站，

有 508、555、622、707、721、716、706、809、610、60、522、563 等多路公交车经过，并有地铁阳逻线“百步亭花园路”站，交通较便利。

估价对象位置示意图请见附件一

权益状况

权属证明编号	武房权证岸字第 2007006472 号
权利人	冯春燕
物业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
宗地号	A01130013-5
土地用途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土地终止日期	2075 年 10 月 10 日
建筑面积	203.71 平方米
套内建筑面积	178.05 平方米
分摊土地面积	35.37 平方米
房屋用途	住宅
竣工日期	据调查，竣工日期为 2006 年
现状及法律状况之附加	根据委托方提供之《武汉市不动产权登记信息查询单》、《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目前该物业有抵押状态，并已查封，本次估价不考虑该因素的影响。

实物状况

楼盘概况	「百步华庭」是由武汉安居工程发展有限公司开发，武汉百步亭花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封闭式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分为南、北两区共 29 栋住宅楼组成，南区 101-109、201-209 栋为小高层，北区 301-303、401-405、501-503 栋为高层，小区内设游泳池、会所等配套设施。 该评估物业所在 105 栋为小高层住宅，总高 7 层，2 层及以上为住宅，6-7 层为复式，外墙为涂料。该评估物业位于该栋 6 层 1 室。
房屋外部保养情况	良好
房屋内部保养情况	惟未获安排对该物业进行内部查勘，我们假设其内部装修普通、保养良好，并以此作为估值依据。

房屋平面布局	该物业所在 1 单元 6 楼层共 2 户，根据委托方提供之《武汉市房地产权证附图》，该物业为复式结构，朝南。
内部装修	由于无法联系上被申请人即产权人，我司估价人员无法进入估价对象内部进行现场查勘，根据承办法官的指示，本次评估设定估价对象具有完整的住宅使用功能，且其内部布局合理，内部为普通装修。具体设定如下： 内墙： 厅：乳胶漆， 房：乳胶漆， 天花： 厅：乳胶漆， 房：乳胶漆， 地面： 厅：木地板， 房：木地板， 门窗： 入户门：防盗门， 内门：木门， 窗：塑钢窗， 厨房： 地面：地砖， 墙面：瓷片到顶， 天花：铝扣板， 卫生间： 地面：地砖， 内墙：瓷片到顶， 天花：铝扣板，
楼梯及其他设施	该单元设人行楼梯 1 条，无电梯，设有对讲机，警铃，消防栓，管道气等设施。

摘自《武汉市不动产权登记信息查询单》、《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复印件及估价对象《土地使用证》、《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3.5 价值时点

根据与估价委托方的约定，本次估价的价值时点为完成实地查勘之日。由于我们是 2020 年 9 月 10 日完成实地查勘，故价值时点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

3.6 价值类型

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即假定未设立法定优先受偿权下的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

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价值内涵

本次评估的市场价值，是在 2020 年 9 月 10 日价值时点，估价对象现状土地利用为权属证明中规定的法定用途，基础设施条件为“六通一平”（道路、供水、排水、电力、燃气、电信、场地平整），估价对象为市场商品房，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为 203.71 平方米，满足本估价报告中“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下的市场价值。

3.7 估价原则

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评估价值应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

合法原则

遵循合法原则，评估价值应为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价值时点原则

遵循价值时点原则，评估价值应为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替代原则

遵循替代原则，评估价值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应在合理范围内。

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遵循最高最佳利用原则，评估价值应为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3.8 估价依据

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 年 8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 年 8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8 号）。

有关估价标准

《房地产估价规范》国家标准 GB/T50291-2015。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 -2013。

委托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评估委托书。

《武汉市不动产权登记信息查询单》、《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土地使用证》及《房屋所有权证》。

估价机构和估价人员掌握和搜集的有关资料

估价人员现场勘察、摄影和记录。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信息。

3.9 估价方法

本次估价所采用的估价方法为比较法。

房地产估价方法主要有比较法、收益法、成本法、假设开发法。我们在评估估价对象市场价值时，鉴于估价对象的所处之位置及其特有性质，估价对象目前所在的区域内同类物业市场交易比较活跃，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估价对象的同类房地产有较多交易，应选用比较法”，故我们采用比较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估。另外，估价对象未来收益难于预测，同时估价对象为已建成使用的物业，故不选取收益法、假设开发法、成本法进行测算。

比较法是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将它们与估价对象进行比较，根据期间的差异对可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

比较法的公式：估价对象比准价值 = 可比实例成交价格 ×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 市场状况调整系数 × 房地产状况调整系数

比较法的思路：搜集交易实例 → 选取可比实例 → 建立比较基准 → 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进行市场状况调整 → 进行房地产状况调整（区域因素、个别因素） → 求出比准价值。

3.10 估价结果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 105 栋 1 单元 6 层 1 室，建筑面积 203.71 平方米，于价值时点 2020 年 9 月 10 日，在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下，其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3,580,000 元（人民币叁佰伍拾捌万元整），折合单价为人民币 17,574 元/平方米。

3.11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盖章）	签名日期
徐露	4220150036		2020 年 9 月 14 日
谢颖	4220040044		2020 年 9 月 14 日

3.12 实地查勘期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3.13 估价作业日期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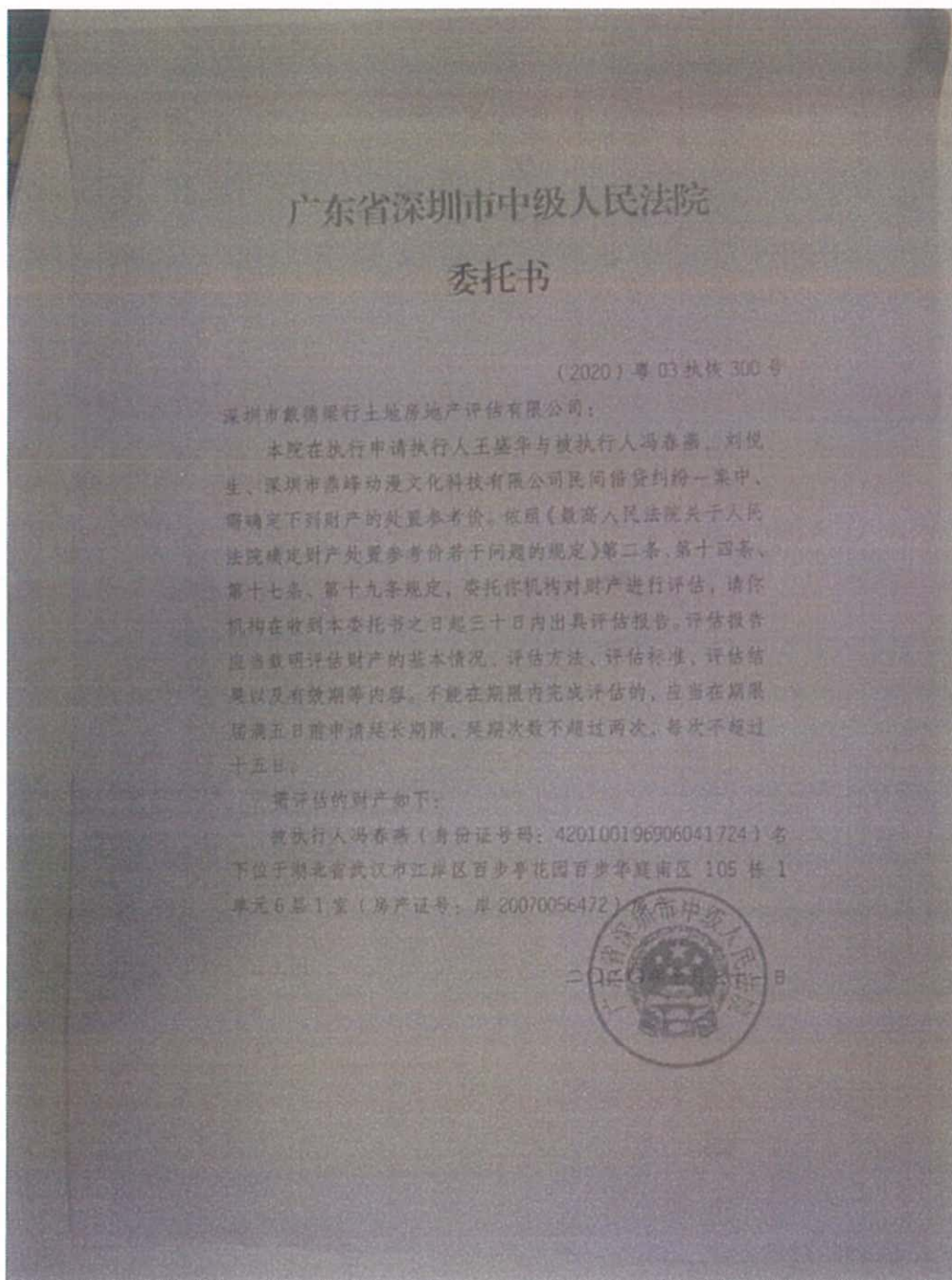
4 附件

附件一 估价对象及比较案例位置图



位置图

附件二 估价对象评估委托书及权属证明复印件




武汉市不动产权登记信息查询单

打印时间: 2020-09-10 15:10:31 编号: _____

不动产权利人情况	权利人	冯春燕***		
	权利人证件号	420100690604172***		
	共有情况	***		
	共有人及份额	***		
不动产基本状况	不动产坐落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总层/所在楼层	7/6***		
	不动产单元号	420102200016GB00006F00050011***		
	建筑面积	203.71***	土地使用权面积	35.72***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登记类型	转移登记***
	权利性质	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住宅***	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土地使用期限	***		
不动产权证号	鄂2007006472***	证书编号	***	
登簿时间	2007年07月07日			
证书附记	***			
权证状态	权证状态	有效	注销日期	/
	注销原因	/		
权利状态	抵押状态	查封限制	挂失状态	异议状态
	/	已查封	/	/
备注	****			

此信息单仅作为 _____ 使用。

出具单位印章: 



CUSHMAN & WAKEFIELD

戴德梁行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价值时点：2020年9月10日

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

打印时间：2020-09-10 15:10:35

编号：

被执行人信息	被执行人	冯春燕		
	被执行人身份证号			
	被查封坐落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不动产权人	***		
司法机关信息	权证号	岸2007006472	所属区域	
	申请执行人	王盛华		
	法院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执行文书号	(2016)粤0307财保163号	查封日期	2016-08-01
	查封期限	2016-08-01 至		
该查封是否为轮候查封	查封	轮候位置		
该查封是否有轮候查封情况		轮候位置		
解封信息	解封文号		解封日期	
	解封方式			
	解封法院			
	全部解封或部分解封			
	解封部位			
其他	已抵押			

仅作为_____使用。

出具单位印章：




武汉市不动产查封信息单

打印时间：2020-09-10 15:11:00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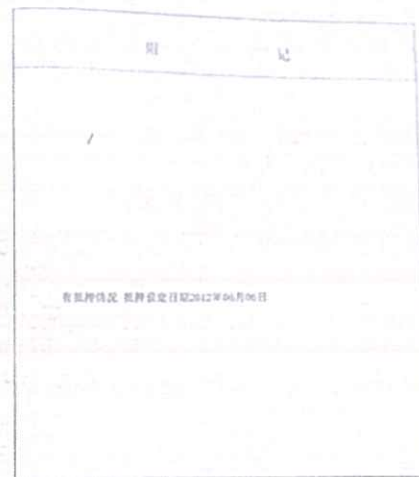
被执行人信息	被执行人	冯春燕***		
	被执行人身份证号	420100196906041726***		
	被查封坐落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不动产权人	冯春燕***		
	权证号	岸2007006472 岸国用(商2007)第6568号 ***	所属区域	江岸区***
司法机关信息	申请执行人	王盛华***		
	法院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文书号	(2016)粤03执4183号***	查封日期	2016-08-01***
	查封期限	2016-08-01 至 2019-07-31; 续查封期限2019-07-26 至 2022-07-25**		
	该查封是否为轮候查封	否***	轮候位置	
	该查封是否有轮候查封情况		轮候位置	
解封信息	解封文号	***	解封日期	***
	解封方式			
	解封法院	***		
	全部解封或部分解封			
	解封部位			
其他	***			

仅作为_____使用。

出具单位印章：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产别		用途	
冯春磊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A6层1室		房产		住宅	
幢号	层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现状
105	1	钢筋混凝土	7	6	203.71	住宅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型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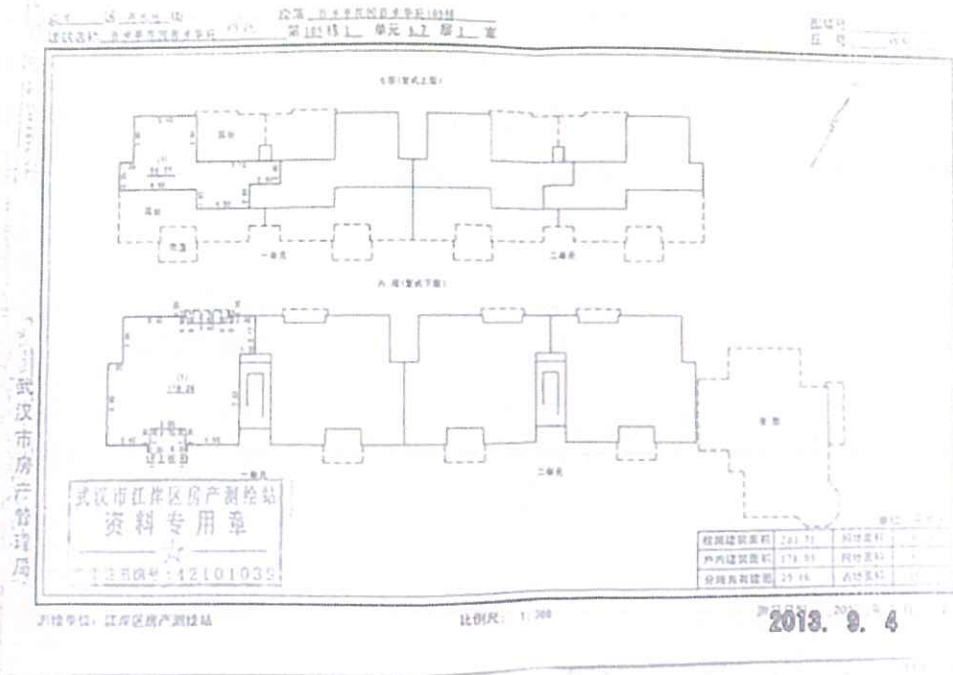


5

培发平(盖章) 武汉市江岸区房产管理局
培发日期: 2007年07月16日

2013. 9. 4

武汉市房地产权证附图



鄂 国用(2007)第6568号

权利人	四喜美		
坐落	江岸区百步亭花园百步华庭南区105栋1单元6层1室		
地号	AC1130013-5	图号	35-2、3、4、7
地类(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	取得价格	/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73年10月10日
用地面积	35.37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0 M ²
			分摊面积 35.37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武汉市人民政府 (章)
2007 年 月 日

2018. 9. 4

附件三 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周边道路（后湖南路）



小区入口



外观 1



外观 2



单元入口



楼梯



入户门



小区环境

附件四 比较案例外部照片



比较案例一外观



比较案例二外观



比较案例三外观

附件五 专业帮助情况和相关专业意见

没有人对本估价报告提供专业帮助。

百步亭花园

附件六 估价所依据的其他文件资料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59253X



名称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家龙

成立日期 2003年04月07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T2座503A、502B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19年08月15日

登记机关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0200022

企业名称：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59253X

法定代表人：程家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T2座503A、502B1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11日

备案等级：壹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5月1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161095

姓名 / Full name

徐露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20102198402061424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220150036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1-7-30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徐露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198972

姓名 / Full name

谢颖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29001197808040414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220040044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2-11-12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谢颖

